证券代码：603213　　证券简称：　镇洋发展　公告编号：2026-082
转债代码：113681　　转债简称：镇洋转债

#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A股股票连续停牌直至终止上市、实施换股吸收合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A股股票将自2026年12月4日（即异议股东现金选择权申报首日）开市时起连续停牌，不再交易。2026年12月3日为公司A股股票最后一个交易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沪杭甬”）拟通过向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镇洋发展”或“公司”）所有股东发行A股股票的方式换股吸收合并镇洋发展（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浙江沪杭甬为吸收合并方，镇洋发展为被吸收合并方。

公司已于2026年11月27日刊登了《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异议股东现金选择权实施公告》（公

告编号：2026-077），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申报的方式向镇洋发展异议股东实施其所持异议股份的现金选择权。

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A股股票将自2026年12月4日（即异议股东现金选择权申报首日）开市时起连续停牌，此后进入现金选择权行权申报、清算交收阶段，不再交易。公司将于“镇洋转债”还本付息申报结束后，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终止上市，公司A股股票继续停牌直至终止上市。

现金选择权实施完成及公司终止上市后，公司股东持有的公司A股股票将按照公司于2026年7月1日刊登的《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中确定的换股比例转换为浙江沪杭甬为本次换股吸收合并所发行的A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

有关换股事项请广大投资者参阅重组报告书的相关内容，特别提醒关注的是，公司换股股东取得的浙江沪杭甬发行的A股股票应当为整数，如其所持有的公司A股股票数量乘以换股比例后的数额不是整数，则按照其小数点后尾数大小排序，向每一位股东依次发放一股，直至实际换股数与计划发行股数一致。如遇尾数相同者多于剩余股数时则采取计算机系统随机发放的方式，直至实际换股数与计划发行股数一致，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前述规则可能对公司股东换股结果的影响。

2026年12月3日为公司A股股票最后一个交易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7日